

高新区投资服务局招商代理项目自评报告

根据《石家庄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办法》（石财绩〔2013〕2号），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招商代理项目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我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实施单位及项目立项等基本情况；招商代理项目共有两个代理公司，均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进行政府采购，即石家庄高新区华海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海公司”）和旷烨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旷烨公司”）。

2. 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和范围；为加强石家庄高新区在全国重点区域招商引资力度，项目实施单位将重点在生物医药、信息通讯、智能制造、现代服务业等领域，积极对接先进区域，与区域内的知名院校、科研机构和企业集团开展洽谈，引进先进技术、产品、人才、平台、团队落户高新区。

合同有效期间对项目实施单位进行合同约束，确立指标要求，对考察评估项目、批准进区项目、注册落地项目、亿元以上项目等定期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支付经费。

3. 项目资金投入情况（资金数量、资金结构、资金来源渠道等）

2020年投入招商代理经费共计219.5万元，其中支付华海公司159.5万元，支付旷烨公司60万元，均按照各自协议

内容和完成工作情况，由高新区投资服务局进行考核支付。

（二）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项目预期绩效总目标，阶段性（当年）的绩效目标和指标；

华海公司：2019年11月底签订的招商代理协议规定不少于60个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产业化、研发平台、技术对接、高端人才引进等）的有效信息提供（包括企业名称、高管对接、技术及产品优势、落地需求等），不少于35个项目经高新区工管委联席会批准进区，不少于30个项目经高新区行政服务局办理注册。

2020年6月，旷烨公司与我局续签了《招商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根据协议要求，该公司全年任务为：提供有效招商项目信息不少于60个（包括但不限于产业化、研发平台、技术对接、高端人才引进等），参观考察评估项目不少于40个，经高新区项目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批准进区项目不少于30个，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亿元以上项目不少于6个。同时，本着加快项目落地、切实发挥效益的考核原则，批准进区项目注册开工率不低于90%，全年不少于27个。

二、自评工作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通过收集各公司阶段考核提交的资料，由投资服务中心成立验收小组对资料进行考核验收，验收结果经投资服务局局务会研究通过之后，由验收小组归档备查。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通过填写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对任务指标量化，并将预期指标值与实际完成值进行对比打分，从而得出自评总分。

（三）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在开展预算自评工作时，针对具体绩效评价对象的特点，设计能够体现项目特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指标权重由各部门根据评价对象实际情况确定，总分设定为 100 分。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40 分（包含数量、质量、时效、成本）、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效益指标 40 分（包含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指标 10 分。如某一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若被评价项目不涉及服务对象满意度内容或因服务对象满意度获取难度较大、成本较高而未能获取，则服务对象满意度的 10 分调入效益考核事项。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同类评价对象的指标权重设置应当基本一致，便于评价结果相互比较。

三、项目执行及绩效实现情况

（一）项目投入

1. 项目立项情况分析。举办或参与招商引资活动数量，预期指标值 3 个，实际完成 5 个，自评得分 5 分；招商活动签约项目个数，预期指标值 25 个，实际完成 29 个，自评得分 5 分；达成合作意向数量，预期指标值 50 个，实际完成 53 个，

自评得分 10 分；项目目标按约定时间完成情况为合格，自评得分 20 分；提升优质项目落户水平、促进区域社会经济发展效果显著，自评得分 40 分；引进项目单位满意度为 100%，自评得分 10 分；得分共计 100 分。

2. 资金落实情况分析。财政资金，预算招商代理经费 219.5 万元，到位 219.5 万元，执行 219.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为 10 分满分。

（二）项目实施过程

1. 业务管理情况分析。对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和项目质量可控性等情况进行分析后，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分值。

项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实施，从咨询报价，发布招标公告，开标评定，至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的过程均为公开透明，并在采购办备案。

2. 财务管理。对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和财务监控有效性等情况进行分析后，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分值。

费用支出为招商代理经费的情况，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由招商公司准备近期工作完成情况的汇总说明，并提供入区项目的名称以便核验，经验收小组验收后，经投资服务局局务会过会后，最终由财务部门支出。

（三）项目产出

对项目的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率、质量达标率、成本节约率等情况进行分析后，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分值。

对招商代理项目的考核时间为每季度或半年考核一次，项目的实际完成情况为 100%，完成及时率为 100%，质量达标率为 100%，成本节约率为 100%，根据指标体系计算分值为 100 分。

（四）项目效果

对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进行分析后，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分值。

社会效益指标中，提升优质项目落户水平、促进区域社会经济发展效果显著，自评得分 40 分满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中，引进项目单位满意度为 100%，自评得分 10 分满分。不涉及经济效益指标、生态指标和可持续影响指标。

四、项目综合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项目执行情况和项目绩效情况，给出总得分，指标体系设定满分 100 分，得出综合评价结论和项目综合绩效评价等级。项目综合绩效评价分为 4 个等级：得分 ≥ 85 分为优秀； $75 \leq$ 得分 < 85 分为良好； $60 \leq$ 得分 < 75 分为一般；得分 < 60 分为较差。

根据项目执行情况和项目绩效情况，得出项目综合绩效评价得分 100 分，评定为优秀等级。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项目经批准进区后，由于资金问题、产业准入问题、业务调整，最终放弃入区。

(二) 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建议积极深入学习入区政策，梳理我区产业发展方向，引进能为我区创造经济效益的企业。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姓名、工作单位、职务、职称)

组长：王健 投资服务中心副主任

组员：吕亚静 投资服务局职员

李碧莹 投资服务局职员

2021年4月15日